

关于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发布了《关于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办理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根据基金合同、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2015 年 8 月 17 日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现将本基金实施份额折算结果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份额折算基准日（2015 年 8 月 17 日）折算前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92 元，精确到小数点第 9 位为 1.891553256 元。本公司按照 1.891553256 的折算比例将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折算日日终，本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相应地，本基金每 1 份基金份额折算为 1.891553256 份。本基金总份额数由 3,645,807,269.28 份变更为 6,896,238,610.60 份。

本基金场外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按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价值，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折算前后无实质变化。投资人自公告之日起即可查询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上市交易及申购赎回

本公司将申请本基金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接受场外与场内申购和赎回，具体日期见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9日